

L007P18R-1_《郵政內勤修法補充資料》_修訂表

適用於【2018/12/20】

頁數	勘誤處	原文(原答案)	修正	說明
第 7 頁	第 29 條 新修正條文	II 前項求償權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得由收件人行使：... 三、寄件人或收件人除依前二項規定請求補償外，不得依其他法律向中華郵政公司請求賠償。	II 前項求償權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得由收件人行使：... III 寄件人或收件人除依前二項規定請求補償外，不得依其他法律向中華郵政公司請求賠償。	項次錯誤
第 9 頁	第 40 條 新修正條文	I 違反第六條規定者，處新臺幣十萬元以上一百萬元以下罰鍰...	I 違反第六條規定者，處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上一百萬元以下罰鍰...	勘誤

(更新日期：2019-01-29)

3people

三民補習班

更新紀錄

2019/01/29

新增第 7、9 頁勘誤。



3people

三民補習班